

# 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奖励办法

(第十届常务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鼓励江苏省电力领域内的科学研究和工程实践，奖励在江苏省电力领域科学研究和工程实践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设立“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以下简称本奖项）并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奖项由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奖励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奖励工作委员会）组织实施，是江苏省电力科学技术奖下设的奖项之一。江苏省电力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奖励办公室”）受奖励工作委员会委托承担本奖项的日常工作。

**第三条** 本奖项包括“江苏省电力优秀科技工作者奖”和“江苏省电力优秀青年工程师奖”二个子奖项。

**第四条** 本奖项每年评选1次，每次评选不超过20名。其中，评选“江苏省电力优秀科技工作者奖”不超过10名，“江苏省电力优秀青年工程师奖”不超过10名。

## 第二章 标 准

**第五条** “江苏省电力优秀科技工作者奖”候选人应是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会员，具有优良的学术道德与学风，并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在江苏省电力领域科学技术研究中取得重要成绩，对科学技术进步起到较大的推动作用；在江苏省电力领域工程实践中做出重要贡献，已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2）在江苏省电力领域新技术推广、科技管理中表现突出。

（3）积极参加各项学术交流、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服务等活动，并取得良好的学术或社会影响。

（4）申报年12月31日前年龄在60周岁及以下者。

**第六条** “江苏省电力优秀青年工程师奖”候选人应是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会员，具有“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和优良的科学道德与学风，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在江苏省电力领域科学技术研究中进行了创新性研究和实践，对相关学科的发展起到较好的推动作用；在江苏省电力领域工程实践中进行了创新性工作，做出了贡献，已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2）在江苏省电力领域新技术推广、科技管理中有杰出表现，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3）积极参加各项学术交流、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服务等活动，并取得良好的学术或社会影响。

（4）申报年12月31日前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者。

**第七条** 已经获得过“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子奖项的科技工作者，不作为以后本子奖项的候选人；已经获得过同等级别或更高级别的科技人物奖同类子奖项的科技

工作者，不再参评本子奖项。本奖项现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如果成为候选人，则自动退出当年评审委员会。

### **第三章 推荐**

**第八条**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各单位会员具有推荐资格；各专业委员会、理事可向学会推荐候选人。不受理本人申请。

**第九条** 本奖项的候选人推荐采取限额推荐。常务理事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2名，理事单位、单位会员、专委会、理事推荐名额不超过1名。

**第十条** 候选人须由推荐单位或推荐人以书面形式向奖励办公室提交《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推荐书》。候选人须由所在单位签署同意推荐的意见。

### **第四章 评选**

#### **第十一条 形式审查**

奖励办公室对推荐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不符合规定的推荐材料，要求推荐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补正，逾期不补正或经补正仍不符合要求的不提交评审。

奖励办公室应当在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网站等媒体上公布通过形式审查的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候选人相关信息。

#### **第十二条 评审**

(1) 由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奖励工作委员会聘请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评审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对推荐的候选人进行评审。

(2) 评审委员会一般由7名或以上专家委员组成，设主任委员一名。评审以会议方式进行，会议由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

(3) 会议审阅候选人材料，以无记名方式对候选人按奖励限额进行投票，按获票多少排序，分别推荐“江苏省电力优秀科技工作者奖”和“江苏省电力优秀青年工程师奖”候选人各不超过10位。若拟获奖人出现相同票数且超出10人，则须对同票数拟获奖人重新进行投票，确定最终拟获奖名单。

评审中，适当兼顾到拟获奖人的专业覆盖面。同等水平下，拟获奖人应优先考虑生产一线人员。

### **第十三条 核准**

评审委员会评选结果报奖励工作委员会核准。

## **第五章 颁奖**

### **第十四条 公示**

(1) 拟获奖人相关信息在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网站公示10个工作日。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拟获奖人有异议的，可以书面实名向奖励办公室提出异议，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逾期或匿名异议的，不予受理。

(2) 奖励办公室负责处理异议，并向奖励工作委员会报告异议接受和处理意见，提请奖励工作委员会决定。奖励工作委员会对异议处理的决定为最终结论。

(3) 奖励办公室负责将奖励工作委员会对异议处理的决定通告涉及异议的各方。

## **第十五条 颁奖**

(1) 在每年的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年会或重要会议上颁奖，并在学会网站及有关刊物刊登获奖名单。

(2) 学会向获奖者颁发证书，并发奖励通报。

##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评选工作坚持实事求是、公正合理、公开透明、坚持标准、保证质量的原则。发现弄虚作假者，均按程序撤销其奖励。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由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奖励办公室负责解释。

# 江苏省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 推 荐 书

推荐奖项：

- 江苏省电力优秀科技工作者奖
- 江苏省电力优秀青年工程师奖

候 选 人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人 \_\_\_\_\_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制

2018 年

## 填 表 说 明

1. 此表请在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网站（<http://www.jsee.org.cn>）下载并打印。
2. 学科分类名称：指按照电力行业标准《电力科技成果分类与代码》（学会网站可下载）。候选人专业专长所属学科，需填至二级学科或三级学科。
3. 简 历：从大学开始填写，须填写所学专业及所在院、系。
4. 曾获奖励情况：指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
5. 获项目资助情况：包括已完成和正在开展的各类资助项目。
6. 备 注：表格中未包括的需说明的事项，可填入备注栏内。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出 生 地   |  |     |
| 民 族         |  | 党 派     |  |     |
| 行政职务        |  | 技 术 职 称 |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 专业专长        |  | 身份证号码   |  |     |
| 归国人员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归国时间    |  |     |
| 学科分类<br>名 称 | 一级学科   |         |  |     |
|             | 二级学科   |         |  |     |
|             | 三级学科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单位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br><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单位电话    |  |     |
| 传真号码        |  | 手 机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起止年月 | 学术团体名称 | 任职情况 |
|------------------|------|--------|------|
| 在国内外学术<br>团体任职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br>要<br>学<br>历           | 起止年月 | 学校及院系名称 | 就读专业、所获学位 |
|                            |      |         |           |
|                            |      |         |           |
|                            |      |         |           |
| 主<br>要<br>工<br>作<br>经<br>历 | 起止年月 | 单位名称    | 任职        |
|                            |      |         |           |
|                            |      |         |           |
|                            |      |         |           |

主要学术技术成就和贡献（限 1500 字）

填写候选人在学科发展、推动技术进步、新技术推广应用、科学技术普及等方面做出的成就和贡献。

参与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各项活动和公益活动情况（限 400 字）



|            |   |
|------------|---|
| 推荐单位 / 人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
| 所在单位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
| 评审委员会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任签名：<br/>年   月   日</p>                     |
| 备注         |   |

## 附 件

### (电子版)

1.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 5 篇，提交刊物封面、目录页及论文全文。专著限 2 本，提交封面、目录）；
2. 知识产权证明、技术鉴定证书；
3.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
4. 技术应用证明；
5. 其他材料。